

桃園縣立永安國民中學103學年度英文科代理教師第1次甄選錄取公告
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9/9 15:19:16

桃園縣立永安國民中學103學年度英文科代理教師第1次甄選錄取公告

主 旨：公告本校103學年度英文科代理教師第1次甄選錄取名單。

依 據：本校103年9月9日103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一、公告事項：

(一)英文科代理教師第1次甄選1名：正取 - 吳維娟。無備取人員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正取人員：請於103年9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-12時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報到時請繳交：（正本驗畢發還）

1.身分證正本

2.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
3.郵局通儲帳戶封面影本

4.桃園縣敘薪有案之敘薪通知書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附)